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概覽

我們是一家專注於界面增強技術及相關材料工程的全球科技公司。

我們的歷史可追溯至1991年10月，彼時我們通過註冊成立萬津香港，開始專注於為奢侈手錶提供PVD鍍膜解決方案的業務。2005年及2009年，控股股東萬津科技向萬津香港的當時股東(即吳時女士(「吳女士」)(莊學山先生之配偶)及陳少揚(「陳先生」)(萬津香港之當時僱員))收購其全部股權。2001年10月，透過成立維達力深圳，我們將業務拓展至為智能手機、平板電腦及筆記本電腦開發界面增強解決方案。2015年10月，我們的前身維達力實業(赤壁)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並成為萬津香港之全資附屬公司。2021年，作為控股股東重組控股架構的一部分，萬津科技成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實體，而萬津香港及維達力深圳則成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2023年2月24日，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維達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及業務發展的重要里程碑

下表列載我們各階段關鍵的企業與業務發展里程碑。

年份	事件
1991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我們於萬津香港註冊成立後開展業務。
1992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我們率先採用PVD技術取代傳統化學鍍，為瑞士奢侈腕錶品牌服務。
2001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我們是業內首創超黑色陶瓷膜的革新者，並成為一家芬蘭領先手機製造商的PVD解決方案長期獨家供應商。
2007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我們推出不鏽鋼納米複合硬膜技術及高精度CNC輪廓磨削，並成為總部設於美國的全球最大科技集團之一的首款智能手機的蓋板玻璃及PVD解決方案核心供應商。
2009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我們開始為總部設於韓國的全球最大科技集團之一提供蓋板玻璃。
2014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我們推出類金剛石(DLC)超硬塗層技術，並開始為總部設於美國的全球最大科技集團之一的首代智能手錶提供金屬PVD增強解決方案。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年份	事件
2015年	● 本公司以「維達力實業(赤壁)有限公司」之名成立。
2019年	● 我們開始為一家主要中國智能手機製造商的首代折疊智能手機提供高耐磨PVD界面增強解決方案。
2021年	● 我們成為總部設於美國的全球最大科技集團之一的平板電腦蓋板玻璃核心供應商。
2022年	● 我們將PVD界面增強技術的應用延伸至輕質複合材料及為智能設備中使用的碳纖維複合材料提供PVD界面增強解決方案。
2023年	● 我們開始為總部設於韓國的全球最大科技集團之一的首款AI智能手機的鈦合金中框提供PVD解決方案。
2024年	● 我們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認定為「製造業單項冠軍企業(2024–2026年)」。
2025年	● 我們為總部設於韓國的全球最大科技集團之一提供用於筆記本電腦及平板電腦大屏的增透加硬膜。

主要附屬公司及運營實體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4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我們的附屬公司具備以下條件：(i)對我們往績記錄期間的業績影響屬重大；及／或(ii)對我們未來發展及業務運營而言屬重要。下文所載表格概述了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主要附屬公司的重要資料。

附屬公司名稱	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	主要業務活動
維達力深圳	人民幣398,160,655元	100%	中國	2001年10月31日	研發及PVD加工服務
萬津赤壁	人民幣200,000,000元	100%	中國	2019年8月29日	蓋板玻璃加工
萬津香港	港幣100元	100%	香港	1991年10月10日	貿易公司
維達力越南	越南盾 284,632,000,000	100%	越南	2018年8月23日	蓋板玻璃製造、組裝及銷售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除「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3.我們的附屬公司的股本變動」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本概無變動。

本公司的公司發展及主要股權變動

(1) 本公司的成立

2015年10月29日，我們的前身維達力實業(赤壁)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34,000,000元，其由萬津香港全資擁有。於註冊成立之時，萬津香港由吳時女士(莊學山先生之配偶)及陳少楊先生(萬津香港的前任僱員)分別持有64.00%及34.00%。

(2) 2017年7月增資

2017年7月，經萬津香港作出共計人民幣166,000,000元的資本認購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34,000,000元增至人民幣300,000,000元。該次增資完成後，本公司仍由萬津香港全資擁有。

(3) 2021年8月及9月認購

2021年8月，本公司註冊資本首先由人民幣300,000,000元增至人民幣315,789,470元，隨後於2021年9月進一步增至人民幣765,789,470元。本公司新發行資本由王先生及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即赤壁市競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赤壁競新」))、赤壁市豐績紛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赤壁豐績紛」)及Trifecta Holdings Limited(「Trifecta Holdings」)於2021年8月分別以對價人民幣7,419,180元、人民幣9,224,842元、人民幣388,975元及人民幣1,514,954元認購，以及由萬津香港、王先生、赤壁競新、赤壁豐績紛及Trifecta Holdings於2021年9月分別以對價人民幣427,500,000元、人民幣9,000,000元、人民幣11,190,397元、人民幣471,855元及人民幣1,837,748元認購。

該等認購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如下：

股東	註冊資本 (人民幣)	股權 (%)
萬津香港 ^(附註)	727,500,000	95.00
僱員激勵平台		
赤壁競新	19,043,303	2.49
Trifecta Holdings	3,127,398	0.41
赤壁豐績紛	802,981	0.10
王先生	15,315,788	2.00
總計	<u>765,789,470</u>	<u>100</u>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附註：

2005年，我們的控股股東萬津科技向萬津香港當時股東吳女士及陳先生收購99%股權。2009年，萬津科技向陳先生收購餘下1%股權。該等轉讓完成後，萬津香港由萬津科技全資持有。

(4) 我們控股股東對控股實體的重組

作為我們控股股東於2021年9月及10月對其控股實體進行重組的一部分，萬津香港將其所持的本公司全部股權轉讓予其當時的中間控股公司萬津科技，對價為人民幣839,000,000元，而萬津科技隨後以對價人民幣839,000,000元將萬津香港的全部股權轉讓予本公司。該次重組完成後，萬津科技成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實體且我們控股股東通過萬津科技控制本公司，並且萬津香港成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5) 2022年5月轉讓

2022年5月，萬津科技將其所持的本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306,315,788元（即40%的股權）轉讓予BCPE Baymax Cayman, L.P.（「BCPE Baymax」），對價為284,038,710美元。該對價乃根據萬津科技、CNI BVI與BCPE Baymax於2021年4月訂立的協議釐定，據此，BCPE Baymax將以對價284,038,710美元購買萬津科技發行的強制性可交換票據，且在若干條件獲滿足的情況下，BCPE Baymax可行使其權利，將該等票據轉換為萬津科技或本公司40%的股權。

該次轉讓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如下：

股東	註冊資本 (人民幣)	股權 (%)
萬津科技	421,184,212	55.00
BCPE Baymax	306,315,788	40.00
僱員激勵平台		
赤壁競新	19,043,303	2.49
Trifecta Holdings	3,127,398	0.41
赤壁疊嶺紛	802,981	0.10
王先生	15,315,788	2.00
總計	<u>765,789,470</u>	<u>100</u>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6) 2023年1月及2月轉讓

僱員激勵平台的認購：2023年1月，萬津科技將其所持的本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4,211,842元(即約0.55%的股權)轉讓予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赤壁市躍超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赤壁躍超」)，對價為人民幣4,876,850元。

Bain Capital旗下實體間轉讓：2023年2月，BCPE Baymax將其所持的本公司部分註冊資本轉讓予Bain Capital旗下實體，即BCPE Baymax I Limited(「BCPE Baymax I」)、BCPE Baymax II Limited(「BCPE Baymax II」)、赤壁市貝萬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赤壁貝萬」)、赤壁市赤萬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赤壁赤萬」)及赤壁市赤貝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赤壁赤貝」)，對價分別為35,504,838.75美元、35,504,838.75美元、14,201,935.50美元、14,201,935.50美元及7,100,967.75美元，相關交易乃由相關各方經公平磋商後進行。

赤壁三國的認購：2023年2月，BCPE Baymax亦同時將其所持的本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7,657,895元(即約1.00%的股權)轉讓予赤壁市三國投資開發有限公司(「赤壁三國」)，對價為人民幣100,000,000元。該對價乃由相關各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上述轉讓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如下：

股東	註冊資本 (人民幣)	股權 (%)
萬津科技	416,972,370	54.45
Bain Capital		
BCPE Baymax	183,789,475	24.00
BCPE Baymax I	38,289,474	5.00
BCPE Baymax II	38,289,473	5.00
赤壁貝萬	15,315,788	2.00
赤壁赤萬	15,315,788	2.00
赤壁赤貝	7,657,895	1.00
僱員激勵平台		
赤壁競新	19,043,303	2.49
赤壁躍超 ^(附註)	4,211,842	0.55
Trifecta Holdings	3,127,398	0.41
赤壁豐繽紛	802,981	0.10
王先生	15,315,788	2.00
赤壁三國	7,657,895	1.00
總計	765,789,470	100

附註：截至轉讓日期，赤壁躍超由萬津科技持有99.99%的股權。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7) 2023年2月24日改製為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4日，本公司由有限責任公司改製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其截至2022年8月31日的經審核淨資產按1.1041:1的比例轉換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改制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765,789,470元，分為765,789,47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已由當時全體股東按各自在改制前於本公司的權益比例認購。

(8) 2025年6月及8月涉及僱員激勵平台的轉讓

2025年6月，赤壁赤萬根據僱員激勵計劃將本公司12,441,947股股份(即約1.62%的股權)轉讓予王先生，對價為人民幣25,008,313元。

2025年8月，萬津科技向僱員激勵平台作出若干轉讓，包括將本公司6,811,104股股份(即約0.89%的股權)轉讓予赤壁市凝遠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赤壁凝遠」)，將5,205,467股股份(即本公司約0.68%的股權)轉讓予赤壁躍超，及將4,830,804股股份(即本公司約0.63%的股權)轉讓予赤壁市凝匯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赤壁凝匯」)，對價分別為人民幣13,704,990.85元、人民幣14,072,230.77元及人民幣9,720,322.65元。

上述轉讓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如下：

股東	股份數目	股權 (%)
萬津科技	400,124,995	52.25
Bain Capital		
BCPE Baymax	183,789,475	24.00
BCPE Baymax I	38,289,474	5.00
BCPE Baymax II	38,289,473	5.00
赤壁貝萬	2,873,841	0.38
赤壁赤萬	15,315,788	2.00
赤壁赤貝	7,657,895	1.00
僱員激勵平台		
赤壁競新	19,043,303	2.49
赤壁躍超 ^(附註)	9,417,309	1.23
赤壁凝遠	6,811,104	0.89
赤壁凝匯	4,830,804	0.63
Trifecta Holdings	3,127,398	0.41
赤壁疊繽紛	802,981	0.10
王先生	27,757,735	3.62
赤壁三國	7,657,895	1.00
總計	765,789,470	100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訊不完整及可作更改，而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上「警告」一節。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附註：

截至2025年8月轉讓日期，本集團若干僱員根據僱員激勵計劃獲授赤壁躍超的合夥權益。有關進一步詳情，參見「附錄七一法定及一般資料—D.僱員激勵計劃」。

(9) 控股股東增持股份及[編纂]前投資

2026年2月，我們的控股股東向BCPE Baymax I收購38,289,474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約5.00%股權)，對價為人民幣490,000,000元。該對價乃經公平磋商釐定。

2026年2月，BCPE Baymax將本公司61,263,158股股份(即約8.00%的股權)轉讓予湖北鼎新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湖北鼎新」)，對價為人民幣680,000,000元。與此同時，王先生將本公司45,046股股份(即約0.0059%的股權)轉讓予武漢長牛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武漢長牛」)，對價為人民幣500,000元。兩次轉讓的對價乃由各方經參考本公司當時的估值後公平磋商釐定。有關進一步詳情，參見「—[編纂]前投資」。

中國法律顧問的確認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上文所載所有資本轉讓、增資以及股份發行與轉讓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照適用中國法律法規進行。

僱員激勵平台

為充分激勵僱員、穩定管理團隊和人才隊伍、吸引優質新人才，赤壁競新、赤壁疊嶺、赤壁躍超、赤壁凝匯、赤壁凝遠及Trifecta Holdings獲設立為僱員激勵平台。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僱員激勵平台直接合計持有44,032,899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約5.75%。除下文所披露者外，各僱員激勵平台的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有關[編纂]前僱員激勵計劃及僱員激勵平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六一法定及一般資料—D.僱員激勵計劃」。

往績記錄期間的主要收購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進行任何我們認為對我們而言屬重大的主要收購、出售或合併。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前投資

(1) 概覽

我們進行了如下數輪[編纂]前投資，相關詳情載列如下：

協議日期	[編纂]前投資者名稱 ⁽¹⁾	認購的註冊資本金額 (人民幣)	對價	每股成本 ⁽²⁾ (人民幣)	對價悉數結算日期 ⁽³⁾	較[編纂]折讓 ⁽⁴⁾ (%)
2021年4月7日	BCPE Baymax	306,315,788 ⁽⁵⁾	284,038,710 美元	6.45	2021年6月16日 ⁽⁵⁾	[編纂]
2023年2月13日	赤壁三國	7,657,895	100,000,000元 人民幣	13.06	2023年2月17日	[編纂]
2026年1月29日	湖北鼎新	61,263,158	680,000,000元 人民幣	11.10	2026年2月2日	[編纂]
	武漢長牛	45,046	500,000元 人民幣			

附註：

- (1) [編纂]前投資僅包括向[編纂]前投資者轉讓現有註冊資本或股份。有關該等轉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上文「—本公司的公司發展及主要股權變動」一段。
- (2) 各輪每股經調整成本乃按對價除以所認購或收購之股份數目計算。
- (3) 指相關[編纂]前投資者就相關輪次[編纂]前投資作出最後付款的時間。
- (4) 較[編纂]折讓乃基於每股[編纂]的[編纂]（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計算。
- (5) 有關對價已由BCPE Baymax悉數支付，用於認購一筆可交換票據，該票據已於2022年5月轉換為我們的註冊資本。
- (6) 於2026年2月7日，BCPE Baymax與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陽光人壽」）訂立買賣協議，據此，陽光人壽同意購買且BCPE Baymax同意出售38,289,473股股份，總對價為人民幣450,000,000元。截至本文件日期，該交易尚未完成，倘若該交易未能於2026年2月28日或之前完成，則其將告失效並終止。

(2) [編纂]前投資的主要條款

釐定估值及對價的基準

各輪[編纂]前投資的對價乃由相關股東及各[編纂]前投資者公平磋商釐定（如適用），並經考慮下列因素：投資時點、訂立各投資協議時我們的估值、我們的業務運營、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編纂]前投資—概覽」。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禁售期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在上市日期後12個月內，全體現有股東(包括[編纂]前投資者)均不得轉讓其持有的任何股份。
[編纂]前投資所得款項用途	由於[編纂]前投資僅包括現有股東的轉讓，故本公司並無自[編纂]前投資者收到任何所得款項。
[編纂]前投資者為本公司帶來的戰略裨益	董事認為[編纂]前投資者所作的投資彰顯了其對本集團運營的信心，亦是對本集團表現、優勢及前景的認同。

(3) [編纂]前投資者的特別權利

[編纂]前投資者已獲授與本公司有關的若干特別權利，包括但不限於優先認購權、優先購買要約權及拖售權。根據本公司和股東(包括[編纂]前投資者)於2026年1月29日訂立的第二份經修訂及重述的股東協議(「第二份經修訂及重述股東協議」)，若干[編纂]前投資項下的特別權利(包括優先認購權、優先購買要約權、隨售權及拖售權)應在首次向聯交所提交上市申請時立即停止行使，惟倘發生以下任何一項事件(以最早發生者為準)，所有該等特殊權利應自動恢復並可再次行使：(i)本公司撤回上市申請或該上市申請失效；(ii)上市申請被聯交所或中國證監會拒絕；或(iii)在第二份經修訂及重述股東協議日期起計3年內未能完成上市。無論如何，第二份經修訂及重述股東協議將於緊接上市前予以終止。

(4) 聯席保薦人的確認

基於(i)[編纂]前投資的對價將於不少於上市日期前120個完整工作日結算，及(ii)授予[編纂]前投資者的特別權利將於上市後終止((於上文所披露的緊接提交上市申請前不再可予行使的優先認購權、優先購買要約權、隨售權及拖售權除外，如上文「—[編纂]前投資者的特別權利」所披露)，聯席保薦人確認[編纂]前投資符合聯交所頒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2章所界定的[編纂]前投資指引。

(5) 有關[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

以下載列各個主要[編纂]前投資者的概況，該等投資者對本公司進行重大投資。據本公司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以下主要[編纂]前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BCPE Baymax、BCPE Baymax I、BCPE Baymax II、赤壁貝萬、赤壁赤萬及赤壁赤貝(「Bain Capital」)

BCPE Baymax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於2021年3月23日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投資控股。BCPE Baymax由獨立第三方Bain Capital Asia Fund IV, L.P.控制。

BCPE Baymax I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於2022年6月15日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BCPE Baymax II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於2022年6月15日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BCPE Baymax I及BCPE Baymax II均由BCPE Baymax全資擁有。

赤壁貝萬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22年8月23日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赤壁貝萬由(i)其普通合夥人BCPE Baymax ESOP Holdco Limited持有約0.0001%，而BCPE Baymax ESOP Holdco Limited由BCPE Baymax全資擁有；及(ii)其有限合夥人BCPE Baymax持有約99.9999%。

赤壁赤萬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23年2月9日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赤壁赤萬由(i)其普通合夥人BCPE Baymax ESOP Holdco Limited持有約0.0001%，而BCPE Baymax ESOP Holdco Limited由BCPE Baymax全資擁有；及(ii)其有限合夥人BCPE Baymax持有約99.9999%。

赤壁赤貝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23年2月9日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赤壁赤貝由(i)其普通合夥人BCPE Baymax ESOP Holdco Limited持有約0.0001%，而BCPE Baymax ESOP Holdco Limited由BCPE Baymax全資擁有；及(ii)其有限合夥人BCPE Baymax持有約99.9999%。

赤壁三國

赤壁三國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13年12月27日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及城市資產管理。赤壁三國由赤壁城市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赤壁城市發展集團有限公司由赤壁市財政局最終控制。我們的非執行董事余小亮先生為赤壁三國的唯一董事。

湖北鼎新

湖北鼎新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25年12月23日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私募股權投資。湖北鼎新由(i)其普通合夥人長江成長資本投資有限公司持有19.94%，而長江成長資本投資有限公司由長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783))全資擁有；及(ii)其有限合夥人赤壁市金融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持有65.40%，而赤壁市金融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由赤壁市財政局全資擁有。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武漢長牛

武漢長牛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24年6月12日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企業諮詢與管理。武漢長牛由(i)其普通合夥人曹宏鋒先生持有14.29%；及(ii)其6位有限合夥人持有85.71%，其中概無持有超過30%的合夥權益。

本公司資本化

於上述[編纂]前投資完成後以及本公司改製為股份有限公司後，下表為本公司(a)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b)緊隨[編纂]完成後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的資本化概要：

股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完成後		H股是否計入公眾持股量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控股股東					
萬津科技 ⁽¹⁾	438,414,469股	57.25%	[編纂]股	[編纂]%	否
王先生	27,712,689股	3.62%	[編纂]股	[編纂]%	否
僱員激勵平台					
赤壁競新	19,043,303股	2.49%	[編纂]股	[編纂]%	否
赤壁躍超	9,417,309股	1.23%	[編纂]股	[編纂]%	否
赤壁凝遠	6,811,104股	0.89%	[編纂]股	[編纂]%	否
赤壁凝匯	4,830,804股	0.63%	[編纂]股	[編纂]%	否
Trifecta Holdings	3,127,398股	0.41%	[編纂]股	[編纂]%	否
赤壁豐績紛	802,981股	0.10%	[編纂]股	[編纂]%	否
[編纂]前股東					
BCPE Baymax	122,526,317股	16.00%	[編纂]股	[編纂]%	否
BCPE Baymax II	38,289,473股	5.00%	[編纂]股	[編纂]%	否
赤壁貝萬	2,873,841股	0.38%	[編纂]股	[編纂]%	否
赤壁赤萬	15,315,788股	2.00%	[編纂]股	[編纂]%	否
赤壁赤貝	7,657,895股	1.00%	[編纂]股	[編纂]%	否
赤壁三國	7,657,895股	1.00%	[編纂]股	[編纂]%	是
湖北鼎新	61,263,158股	8.00%	[編纂]股	[編纂]%	是
武漢長牛	45,046股	0.01%	[編纂]股	[編纂]%	是
參與[編纂]的公眾股東	—	—	[編纂]股	[編纂]%	是
總計	765,789,470股	100%	[編纂]股	100%	

附註：

(1) 有關我們控股股東的詳情，參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公眾持股量及自由流通量

公眾持股量

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3A(1)條，於[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我們股東(即萬津科技、Bain Capital、王先生及僱員激勵平台)所持的共計[編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訊不完整及可作更改，而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上「警告」一節。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纂]股H股(約佔[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將不會被視為本公司公眾持股量。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編纂]股H股預計將由並非我們核心關連人士的現有股東持有。該等[編纂]股H股將計入公眾持股量。連同根據[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發行的[編纂]股H股(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將計入[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的公眾持股量，這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A(1)條的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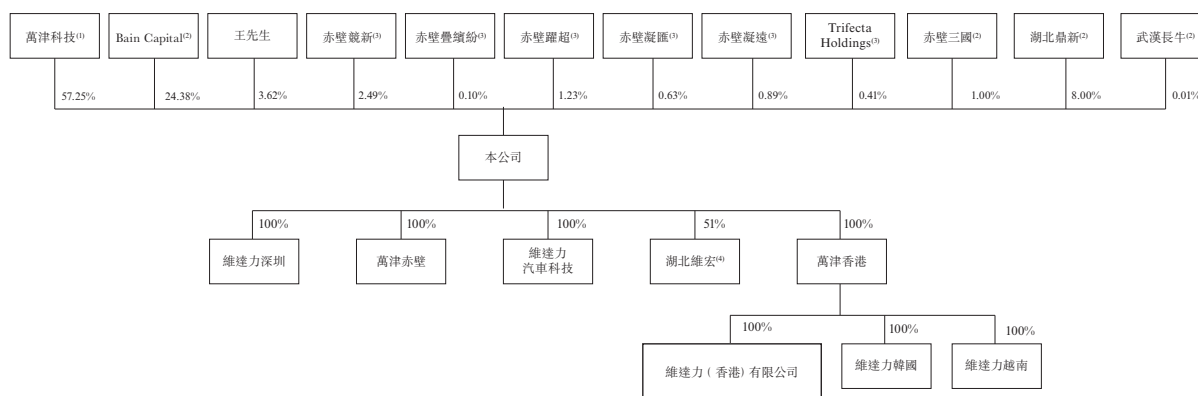
自由流通量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在上市日期後12個月內，全體現有股東(包括[編纂]前投資者)均不得轉讓其持有的任何股份。因此，除現有股東擬持有的[編纂]股H股(合計約佔上市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編纂]%)外，剩餘H股(約佔上市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編纂]%)，按[編纂]計，預估市值不少於1,500,000,000港元)應計入本公司H股的自由流通量。因此，本公司將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C條的自由流通量規定。

公司架構

緊接[編纂]前的公司架構

下圖說明本集團緊接[編纂]完成前的簡化公司及股權架構。



附註：

(1) 有關我們控股股東的詳情，參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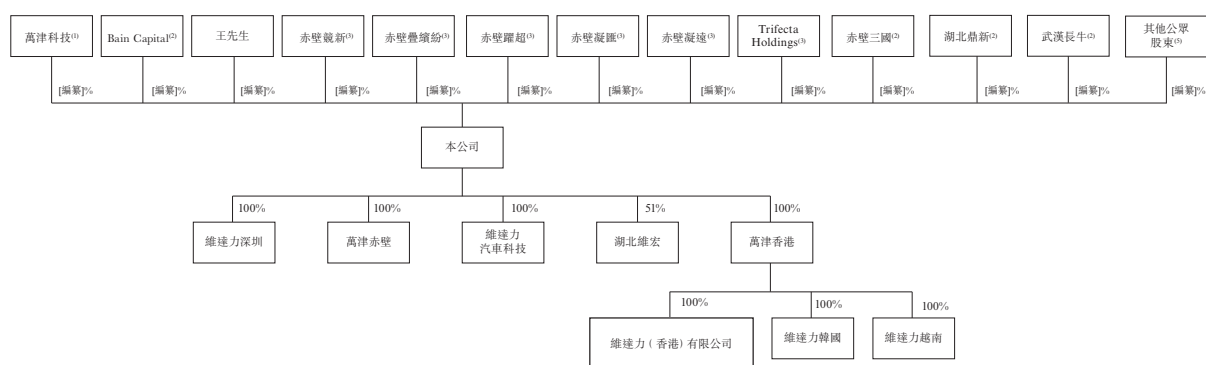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訊不完整及可作更改，而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上「警告」一節。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2) 有關Bain Capital、赤壁三國、湖北鼎新及武漢長牛的背景資料詳情，參見「—[編纂]前投資」。
- (3)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赤壁競新、赤壁豐績紛、赤壁躍超、赤壁凝匯、赤壁凝遠及Trifecta Holdings為本公司的僱員激勵平台。詳情參見「—僱員激勵平台」。
- (4) 湖北維宏剩餘49%的股權由獨立第三方湘潭宏大真空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緊隨[編纂]後的公司架構

下文簡化圖說明本集團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的公司及股權架構。



附註：

- (1)–(4) 請參閱上文「—公司架構—緊接[編纂]前的公司架構」的各項附註。
- (5) 該等其他公眾股東持有的股份為H股，將計入公眾持股量。